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黃珮琇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48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I3355@ntpc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北市汐止區北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10979018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財團法人溫世仁文教基金會「111年中小學作文比賽」停止辦理決賽案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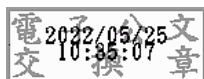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5月24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06746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COVID-19（新冠肺炎）疫情，該會停止辦理111年5月28日「111年中小學作文比賽」決賽及111年5月29日「109年、110年中小學作文比賽」決賽。
- 三、111年度入圍決賽學生，該會將寄送「入圍決賽證書」給予獎勵和證明寫作程度。
- 四、已完成109年、110年度決賽報名學生及111年入圍決賽學生，該會將造冊轉請學校發給每人300元圖書禮券，以資鼓勵。
- 五、本案相關活動事宜，請洽該會承辦人曾先生，聯絡電話(02)55775518分機6026。

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、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東湖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